金剛經的智言慧語—法施,顯體空義 (第九七六集) 1995/5 新加坡佛教居士林(節錄自金剛般若研習報告 09-023-0083集) 檔名:29-513-0976

【法施,顯體空義。由是可知,說緣生,無異說不可得。說不可得,亦無異說緣生。】

這話一點都不錯,給你講萬法因緣生,就是告訴你,緣生性空 ,皆不可得,是說這個意思。我們何必要在這個世間患得患失,那 錯了。不要說這個世間名聞利養、五欲六塵不可得,佛門佛法也不 可得。你學般若,你得了般若?哪有這個道理!沒有這個道理。你 學法相,你得了法相?無有一法可得。在一切法裡面,實在講,感 應這是有的。所謂是眾生有感,佛菩薩有應。我們心有感,法有應 ,感應道交不可思議!但是你一定要知道,當體即空,能得、所得 皆空,都不可得。你要是能看破、能放下,你的清淨心現前,你的 真如本性現前了,這個時候可以說,你一切法統統得到,你是真得 到。沒有見性,換句話說,你什麼都得不到;見了性之後,你完全 都得到了。沒見性之前,佛告訴我們,常樂我淨,這四個是假的! 四念處裡頭講,觀身不淨、觀受是苦、觀心無常、觀法無我,常樂 我淨俱不可得。可是你見了性,常樂我淨四淨德真的有了。法身有 常樂我淨,般若有常樂我淨,解脫有常樂我淨。你要問為什麼?因 為你見到性,性是直的,不是虚妄的。你沒有見性,你都是著在相 上,相是虚妄的。你是用虚妄的心,前面講三心,你用虚妄的心, 執著虛妄的相,結果是統統不可得。見了性之後,虛妄的心捨了, 虚妄的相捨了,你得的完全是真實。所以法身、般若、解脫三德密 藏,各具常樂我淨四淨德,統統得到了。佛教給我們捨虛妄取真實 ,但是「真實」不能有這個念,你有這個念那還是一個虛妄,還是

個妄想,還是個執著。連真實念頭都沒有,才叫真的真實,有這個 念頭都不行,這就是經前面所講的「法尚應捨,何況非法」。